平龙政〔2019〕74号

平顶山市石龙区人民政府

关于免去张宗干行政职务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根据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《关于刘俊锋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》（平龙文〔2019〕64号）文件精神，经区政府2019年11月28日第36次常务会议研究，决定免去：

张宗干平顶山市石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。

2019年12月6日

抄送：区委各部委，区人武部。

区人大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平顶山市石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2月6日印发